

关于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2010〕2-23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长丰公司）200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真实、完整地提供所有相关资料是广汽长丰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广汽长丰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发表专项意见。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广汽长丰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现将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注意到的广汽长丰公司 200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以附表的形式作出说明。

附表：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0 年 3 月 30 日

附表:

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09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0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0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0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09 年期末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占用资金余额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总 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09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09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09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0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09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湖南长丰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700.00			200,700.00		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312,474.84		95,971.64	216,503.2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总 计				200,700.00	312,474.84		296,671.64	216,503.20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贺焕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钢跃